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學生校外賃居事實經過報告表

系 級	學 號	姓 名	聯絡電話	地 點	時 間

一. 事實經過(包括何人、何事、何地、為何、如何)

二. 自我反省(客觀檢討自己, 並保證改進)

當事人簽名:

日期時間: